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渑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11411221005812497E

地址：渑池县会盟路中段

联系电话：13839827897

承包人（乙方）：河南艺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7736879835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3号6层C-09号

联系电话：13526426688

项目负责人：田义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渑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仰韶村考古人展示园及安特生、袁复礼旧居室内装饰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渑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仰韶村考古人展示园及安特生、袁复礼旧居室内装饰工程。

2. 工程地点：渑池县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展厅内天棚、墙面、地面、展柜、灯箱展板等室内装饰工程（含

拆改、水电改造、泥瓦、木工、油漆、安装等，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5. 承包范围：本项目采用施工总承包模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文明安全、包验收通过、包税费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8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0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注：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开竣工日期计算天数不一致，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因甲方变更、增项、停水停电、甲方供材延误等原因，工期相应顺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执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及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的规定，并满足工程设计文件要求，验收结果为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陆万玖仟贰佰元整（¥2469200.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捌仟肆佰零伍元伍角捌分（¥8405.58元）；

（2）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万伍仟元整（¥55000.00元）；

（3）暂估价（甲定/待定材料设备）：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伍万壹仟叁佰壹拾壹元叁角（¥1251311.3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固定单价合同 ☐其他：_____。

施工图纸及合同工程量清单外的增项、减项必须双方签字确认，作为结算依据。

五、项目负责人

乙方项目负责人：田义章，联系电话：13526426688。

六、合同文件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本装修合同，互为解释：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
- (3) GF-2020-0216 通用合同条款（节选适用部分）；
- (4) 施工图纸、效果图；
- (5) 报价预算书、工程量清单；
- (6) 材料样板确认单；
- (7) 变更签证、增项单；
- (8) 其他约定文件：_____ / _____。

同一类文件，以最新签署版本为准。

七、双方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提供施工必要条件，办理进场手续，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及时确认材料、变更方案。
2. 承包人承诺：按图纸、规范施工，保证施工质量、安全，不得转包、违法分包；做好成品保护，承担保修期内维修义务。
3. 双方承诺，不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渑池县。

十、补充协议

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属于合同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承包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 贰 执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刚杜志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田义章



日期： 2016 年 8 月 20 日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条款参照 (CF-2020-0216)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1、本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2、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3、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附件、答疑纪要（如有）；4、成交通知书；5、图纸（如有）；6、工程量清单；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8、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9、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专用条款；10、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通用条款；11、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12、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发包人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1.2 法律、规范

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河南省及焦作市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法规、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等。

1.3 标准与规范

本工程适用装饰装修标准规范：《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GB50210-2018)。

甲方特殊技术、功能要求：_____/_____。

1.4 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优先解释顺序：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附录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相关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其他合同文件。

1.5 图纸、样板、承包人文件

1.5.1 甲方提供图纸、效果图份数、交付时间：7 日内。

1.5.2 乙方需要提交的文件：施工方案、节点图纸等提交期限：7 日内。

1.5.3 材料样板确认：1. 主要装饰基础材料进场前，需经专业监理工程师验收合格、签字确认后方可进场施工。2. 主要装饰面层材料，需提供样板经甲方/监理总工程师签字确认后方可采购施工。

1.6 联络

1.6.1 甲方代表：_____；电话：_____。

乙方代表：田义章；电话：13526426688。

2. 发包人（甲方）

2.1 付款担保

甲方是否提供付款担保：☐是 ☒否；担保形式：_____；担保金额：_____。

3. 承包人（乙方）

3.1 乙方一般义务

乙方提交竣工资料内容：1. 施工组织设计 2. 开工报告/开工令 3. 施工过程资料 4. 竣工图纸、验收报告；资料套数：肆套；提交期限：竣工验收后7日

内。

3.2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田义章；联系电话 13526426688。

3.3 现场施工人员

主要管理人员不得擅自离岗；特种工种需持证上岗。

3.4 履约担保

乙方是否提交履约担保：☐是 ☒否；担保形式：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

4. 监理人 ☐本工程不设置监理；☒设置监理

总监理工程师：孟凡佩；监理权限：全面负责委托监理合同的履行。

5. 施工组织、工期

5.1 施工组织设计

乙方提交施工组织设计/进度计划期限：3日内；监理审核期限：2日内。

5.2 工期延误

乙方原因逾期竣工违约金计算方式：合同总金额*1%（每日）。

6. 质量与检验

6.1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及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的规定，并满足工程设计文件要求，验收结果为合格。

7. 隐蔽工程验收

电气等隐蔽工程，乙方提前24小时通知监理验收。

8. 安全文明施工

8.1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乙方负责施工现场安全，承担施工安全事故全部责任；做好降噪、垃圾清运，遵守甲方现场管理规定。

9. 工程变更

9.1 设计/图纸变更，施工图纸及合同工程量清单外的增项、减项须签署书面签证单，无签字/盖章签证，乙方不得擅自施工。

9.2 变更价款结算原则/方式：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按合同已有综合单价计算；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可参照类似项目综合单价，结合差异调整后确定；3. 无适用/类似单价时，由承包人提出适当变更单价，报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确认后执行。

10. 价格调整

市场材料价格波动，合同价款是否调整：☒是 ☐否；

调整方式：1. 合同约定范围内的主要材料，其市场价格与合同签订时约定的基准价相比，波动幅度在±5%以内（含5%）的，合同价款不作调整，该风险由乙方承担。

2. 当上述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超过±5%时，超出部分的价格差额由甲方承担（价格上涨时）或由乙方返还（价格下跌时）；调整基数为超出5%部分的材料价款。

3. 价格以当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同期信息价/双方共同确认的指定建材市场的采价单/双方签字确认的询价记录为准。

4. 乙方应在发现材料价格波动达到调整条件后 7 日内 向甲方提交书面调价申请，并附上价格波动证明材料。甲方应在收到申请后 7 日内 审核确认或提出异议。逾期未答复的，视为认可调价申请。

次性扣留；返还时间：缺陷责任期满后 15 日内无息返还。

15. 违约

15.1 甲方违约责任（逾期付款、不及时确认方案等）：

15.1.1 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按应付金额的 0.3%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 的，乙方可以暂停施工，工期顺延。

15.1.2 甲方未能及时确认方案或提供施工条件，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延期责任。

15.1.3 甲方中途单方解除合同的，应结清已完工程款，并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15.2 乙方违约责任（质量不合格、工期延误等）：

15.2.1 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的，应无条件返工至合格，工期不顺延，返工费用自负。

15.2.2 每逾期完工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1% 支付违约金。

15.2.3 材料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 2 日内 更换，并承担相应损失。违约情节严重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的 20% 支付违约金。

16. 索赔

索赔处理时限：28 天内。

17.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按以下方式解决：

- (1) 甲乙双方友好协商；
- (2) 向工程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5. 辅材、零星材料、人工费、机械费及乙方自行采购前已明确报价并获得甲方确认的材料，其价格波动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11. 合同价格、计量与工程款支付

11.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11.2 进度款支付

付款节点约定：

节点 1：工程进度完成 50% 时，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节点 2：工程全部完工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

节点 3：工程完成结算审计后，建设单位支付至审计审定结算价款的 97%。

甲方审核期限 7 天，审核完成后 15 日内支付工程款。

12. 竣工验收

12.1 竣工验收申请，乙方完工后提交竣工验收申请；甲方组织验收期限：5 日内。

12.2 竣工清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 日内乙方完成现场清理。

12.3 缺陷责任期：24 个月。

13. 竣工结算

13.1 乙方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提交完整结算资料。

13.2 甲方审核结算期限：7 日内；结算尾款支付期限：30 日内。

14. 缺陷责任与保修

14.1 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14.2 维修响应时间：接到报修后 24 小时到场；紧急故障 8 小时到场。

14.3 质量保证金：保证金 竣工结算总金额*3%；扣留方式：竣工结算时一

(3)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补充约定（装修专项）

1. 拆改墙体约定：乙方不得擅自拆改承重结构；
2. 噪音施工时间：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其他特别约定：

CS 扫描全能王